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林侑瑩
電話：03-9251000#3058
電子信箱：ilo49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401435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420000A_1140143531_ATTACH1.pdf、376420000A_114014353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請貴所於中元普度焚燒香燭紙錢之高峰時期，輔導轄內宗教團體及民眾採取適當防制措施及環保友善祭祀方式，並協助宣傳「普度新三燒，平安又環保」活動，以維護大眾生活環境品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8月19日台內宗字第114056211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內政部來函及旨揭活動文宣各1份。

正本：各鄉(鎮、市)公所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8/21 13:45:26

民政課　114/08/21
1140015552